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: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:約聘人員 黃瑞玲 電話: 082-318823#62587

電子信箱: ivyhuang0729@mail.kinmen.

gov. tw

受文者: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: 府社婦字第11300320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 本府於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以府社婦字第11300320021 號令修正「金門縣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設置要點」,並將名 稱修正為「金門縣性騷擾防治審議會設置要點」,茲檢送 發布令與「金門縣性騷擾防治審議會設置要點」各1份, 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: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財政處、金門縣政府建設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 處、金門縣政府工務處、金門縣政府觀光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行 政處、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金門縣政府人事處、金門縣政府政風處、金門縣警察 局、金門縣消防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局、金門縣地政局、金門縣 文化局、金門縣稅務局

副本:本府行政處、本府社會處 2024(09426

第1頁,共1頁